

佛光山南屏別院 2023 年三好兒童說故事比賽辦法

壹、宗旨：增進兒童良好品德，強化語言表達能力，落實做好事、說好話、存好心的生活教育，為祥和家庭與優質社會紮根奠基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
貳、舉辦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佛光山寺、國際佛光會中華總會
- 二、主辦單位：佛光山南屏別院
- 三、承辦單位：國際佛光會高雄第一、二督導區各分會

參、辦理方式

一、題目內容：題目自訂，內容以培植三好品格的故事為題材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高雄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學童

三、比賽組別：

- (一)國語組
- (二)英語組
- (三)閩南語組

各項組別均設低年級組(1-2 年級)、中年級組(3-4 年級)、高年級組(5-6 年級)

四、參賽人數：

- (一)每一分組以25名為原則，額滿為止。
- (二)報名人數未達10名者，該組取消比賽。

五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2年6月17日（星期六）下午4時止。

請各校彙整名單統一報名，線上報名網址：

國語組：<https://forms.gle/WbCmSQjc8MMCTrnx8>

英語組：<https://forms.gle/ZpdBsPrTRGpeiXnS9>

閩南語組：<https://forms.gle/QBhvg721KPdM7KL58>



國語組



英語組



閩南語組

六、抽序日期：112年7月15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：00～10：00，由主辦單位電腦亂數抽籤，順序名單公布於南屏別院網站。

七、比賽日期：英語組： 112年7月28日（星期五） 9：30～12：00

閩南語組：112年7月28日（星期五）13：30～16：00

國語組： 112年7月29日（星期六） 9：30～16：00

八、比賽地點：佛光山南屏別院〔813 高雄市左營區忠言路28號〕

聯絡人：知律法師 07-5568016 分機 1204

九、比賽順序：

一 (一)依比賽前抽籤序號，唱名上場比賽。

(二)經唱名三次，未出場比賽者，視為棄權。

十、頒獎日期：112年7月30日（星期日）下午2時於南屏別院舉行。

十一、其他規定：

(一)比賽場地不開放練習。

(二)比賽時，陪同者不得在現場指導或示範。

(三)表演輔助道具以參賽者能獨自隨身操作為限。

(四)同一組別撞稿或使用他人的講稿，視同表演，不列獎項

肆、參賽員資格及限制

一、參賽員應依據在校就讀年級報名，並以參加單一組別為限，跨組報名將取消比賽資格。

二、參賽員資格若有不符，其成績以零分計算，並取消獲獎資格。

三、參賽員臨時發生事故，確定不能入場參賽者，以棄權論，不得派員遞補。

伍、比賽時限

一、低年級組每人2～3分鐘、中年級及高年級組每人3～4分鐘。

二、計時方式：

(一)參賽員一開口即開始計時。如超過1分鐘未開始，以棄權論。

(二)計時方式：低年級組：

2分鐘整按1次鈴聲（短音）。

3分鐘整按2次鈴聲（1短音1長音），表示比賽時間結束，競賽員應立即結束演說下臺。

中年級、高年級組：

3分鐘整按1次鈴聲（短音）。

4分鐘整按2次鈴聲（1短音1長音），表示比賽時間結束，競賽員應立即結束演說下臺。

陸、評判標準

- 一、內容（故事充實性、啟發性、結構及詞彙）：40%
- 二、語音（發音、語調、語氣）：40%
- 三、臺風（儀態、動作、表情）：20%
- 四、時間：超過或不足時，每30秒由計時人員記錄扣均一標準分數1分；不足30秒，仍以30秒計。惟誤差在3秒以內者，考量按鈴操作，不予以扣分。
- 五、總分相同者，以評分標準的一二三高低排序。

柒、獎勵辦法

第一名，低年級、中年級、高年級各組分別取1名，頒贈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獎狀乙紙及九乘九文具禮券2000元。

第二名，低年級、中年級、高年級各組分別取2名，頒贈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獎狀乙紙及九乘九文具禮券1200元。

第三名，低年級、中年級、高年級各組分別取3名，頒贈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獎狀乙紙及九乘九文具禮券800元。

優勝獎，低年級、中年級、高年級各組分別取若干名，頒贈佛光山南屏別院獎狀乙紙及九乘九文具禮券200元。

其餘參賽者將致贈結緣禮品。

捌、附則

- 一、參賽員請依規定時間完成報到手續，且不得任意離場。競賽時若需中途離開，請舉手由工作人員協助，並請於競賽員上、下臺之間舉手，避免干擾比賽進行。
- 二、參賽者進入比賽會場僅限一位陪同者；比賽開始即禁止出入賽場，以避免干擾比賽進行。
- 三、參賽員如有使用道具，上場布置等預備時間以1分鐘為限。
- 四、參賽員資格不符規定者，經舉發屬實，該員競賽成績不計，改列為表演賽。
- 五、主辦單位有權於現場錄音、錄影，作為新聞資料參考等之使用。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施行細則規定，參賽員請於報到簽署授權同意聲明。
- 六、參賽員若有錄音、錄影需求，僅得錄製自己，不得對其他比賽者進行錄音或錄影。
- 七、參賽者如有涉及侵害著作權或其他法律情事，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- 八、對於參賽員資格或比賽過程，如有異議，於比賽結束後三十分鐘內，以書面向主辦單位提出反映，逾時不予以受理。
- 九、其他簡章未盡事宜或突發狀況，由主辦單位即時處理，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
佛光山南屏別院 2023 年三好兒童說故事比賽簡章

壹、宗旨：增進兒童良好品德，強化語言表達能力，落實做好事、說好話、存好心的生活教育，為祥和家庭與優質社會紮根奠基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
貳、舉辦單位

一、指導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佛光山寺、國際佛光會中華總會

二、主辦單位：佛光山南屏別院

三、承辦單位：國際佛光會高雄第一、二督導區各分會

參、辦理方式

一、題目內容：題目自訂，內容以培植三好品格的故事為題材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高雄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學童

三、比賽組別：(一)國語組 (二)英語組 (三)閩南語組

各項組別均設低年級組(1-2年級)、中年級組(3-4年級)、高年級組(5-6年級)

四、參賽人數：

(一)每一分組以25名為原則，額滿為止。

(二)報名人數未達10名者，該組取消比賽。

五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2年6月17日（星期六）下午4時止。

請各校彙整名單統一報名，線上報名網址：

國語組：<https://forms.gle/WbCmSQjc8MMCTrnx8>

英語組：<https://forms.gle/ZpdBsPrTRGpeiXnS9>

閩南語組：<https://forms.gle/QBhvg721KPdM7KL58>



國語組



英語組



閩南語組

六、抽籤日期：112年7月15日（星期六）9：00～10：00，由主辦單位電腦亂數抽籤，順序名單公布於南屏別院網站。

七、比賽日期：112年7月28-29日（星期五-六）9：30～16：00

八、比賽地點：佛光山南屏別院〔813 高雄市左營區忠言路28號〕

聯絡人：知律法師 07-5568016 分機 1204

九、比賽順序：依比賽前抽籤序號，唱名上場比賽。經唱名三次，未出場比賽者，視為棄權。

十、頒獎日期：112年7月30日（星期日）下午2時於南屏別院舉行。

十一、其他規定

(一)比賽場地不開放練習。

(二)比賽時，陪同者不得在現場指導或示範。

(三)表演輔助道具以參賽者能獨自隨身操作為限。

(四)同一組別撞稿或使用他人講稿，視同表演，不列獎項。

肆、獎勵辦法

第一名，低年級、中年級、高年級各組分別取 1 名，頒贈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獎狀乙紙及九乘九文具禮券 2000 元。

第二名，低年級、中年級、高年級各組分別取 2 名，頒贈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獎狀乙紙及九乘九文具禮券 1200 元。

第三名，低年級、中年級、高年級各組分別取 3 名，頒贈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獎狀乙紙及九乘九文具禮券 800 元。

優勝獎，低年級、中年級、高年級各組分別取若干名，頒贈佛光山南屏別院獎狀乙紙及九乘九文具禮券 200 元。

其餘參賽者將致贈結緣禮品。